

中国开发区协会 标准化工作管理委员会

中开协标〔2023〕1号

中国开发区协会 关于立项《开发区供排水设施建设规范》 等九项团体标准计划项目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印发的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等文件规定，为满足市场需求和创新需要，提升中国开发区协会社会化服务能力，充分发挥标准对开发区科技进步的促进作用，中国开发区协会标准化工作管理委员会按照《中国开发区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，经面向社会广泛征集及立项审查，批准立项《开发区供排水设施建设规范》等9项团体标准计划项目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各起草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组织开展团体标准制定工作，严格把控标准质量，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，按时完成团体标准编制工作。

联 系 人：王硕

联系电话：18701118313（微信同号）

电子邮箱：446857798@qq.com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胡家园 23 号中国开发区协会综合部

附件：《开发区供排水设施建设规范》等九项团体标准
计划项目汇总表



中国开发区协会标准化工作管理委员会

2023 年 12 月 28 日

附件

《开发区供排水设施建设规范》等九项团体标准 计划项目汇总表

序号	标准名称	标准项目编号
1	开发区供排水设施建设规范	T/CADZ-006-2023
2	开发区厂房光伏电站建设基本要求	T/CADZ-007-2023
3	开发区智慧消防设施建设要求	T/CADZ-008-2023
4	化工园区智慧消防系统建设指南	T/CADZ-009-2023
5	开发区污水治理设备设施建设要求	T/CADZ-021-2023
6	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规范	T/CADZ-031-2023
7	5G+智慧园区建设与运营管理规范	T/CADZ-032-2023
8	智慧园区数字孪生平台建设指南	T/CADZ-033-2023
9	智慧园区数字孪生平台运行管理规范	T/CADZ-034-2023